

责”要求在履行各自业务工作职责的同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纪检监察机关可以充分运用“制度化+信息化+公开化”监管手段，督促企业加快建设并运用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系统和安全生产领域问题线索处置综合监管平台，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和纪检委员要经常深入基层调研、走访相关人，了解安全工作推进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困难，及时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约谈提醒，督促其既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相互配合、齐抓共管，坚决夯实安全责任，确保落实安全工作各项决策部署不走样，执行力度不衰减。

三、深化监督举措，保障安全管理工作各项部署落地见效

安全生产专项监督要在安全业务主管部门强化工作督导的基础上，联合安技、审计、财务和纪检监察等部门发挥大监督的作用，按照“业务谁主管、监督谁负责”的原则，坚持抓业务与抓监督管控相结合，发挥专业优势，加强监督检查，构建各监督部门之间信息共享、职能互补、资源共用、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形成系统全面、权责明确、运作高效的全方位监督网络和大监督工作体系。

安全生产专项监督要着力在提高政治站位、推动责任落实、督促问题整改上下功夫，坚决杜绝“重部署、轻落实、重形式、轻内容”的情况发生。要探索建立蹲点监督和安全工作任务监督清单工作机制，紧盯安全工作的重要阶段、关键环节、重点工作完成及成效情况。要引入社会

监督力量，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及时受理信访举报，建立事故调查发现线索移送制度，依纪依规处置问题线索，坚决查处不正之风和违法乱纪行为。要充分利用巡视巡察政治监督职能，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守护党的初心使命上承担着“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责任。紧紧围绕“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扣党组织政治责任，发现和推动解决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中的责任问题、腐败问题、作风问题，积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四、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以铁的纪律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干部队伍

纪检监察队伍自身素质的高低将直接影响到安全生产专项监督的成效，所以加强纪检监察的队伍建设问题十分重要。一是需要加强组织建设，要把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两个方面作为最基本的评判标准，将在这两方面表现突出的同志选拔到专项监督队伍中来，建立分级负责的、明确分工的组织管理体系。二是要加强队伍的作风建设，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应该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和责任意识，深刻领会纪检监察工作服务和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意义，要找准职责定位，把握住“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的工作要求，努力克服“不敢监督”“不愿监督”的消极心态，刚正不阿，敢于较真碰硬，大胆开展监督，发现问题就要指出问题，确保监督落到实处。三是纪检监察人员需要具备监督能力，在实际工作中要积极主动开展监督，不要等上级安排或等问题暴露出来后才开展监督，而是要抓早、抓小、抓经常，主动深入到重大事项决策、执行过程和容易发生问题的重点部位、重点环节中去，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地主动出击，提高监督的质量和效率。四是要加强专业方面的建设，注重纪检监察队伍的专业业务能力的培养，不定期地开展行业业务知识的讨论会议，对行业内专业的重点领域进行着重学习，要让纪检监察人员的专业素质成为“内行”，有效助力专项监督工作的开展。

五、严格执纪问责，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及失职渎职行为

纪检监察机关要高度关注重点安全生产过程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作风漂浮、消极应付的，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安全监管重大问题、风险隐患推诿扯皮、

